

交信（浙江）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交信（浙江）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信息发展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青浦区崧泽大道6011号2号楼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已于会议召开前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顾成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，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光大银行”）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.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公司关联方上海中信电子发展有限公司、交信信发（嘉兴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拟为上述授信业务向公司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上述关联方在担保期内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且公司无需对该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。具体担保形式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。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顾成先生、杨桐先生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。

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表决 2 票。

2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--收入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--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--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。

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交信（浙江）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交信（浙江）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